

葵青區議會安健社區工作小組
第二次會議(二零一八)
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十一時至十一時三十分
地點：新界葵涌興芳路 166-174 號葵興政府合署十樓
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李志強議員, MH (主席)
梁志成議員
梁偉文議員, MH
李世隆議員
盧婉婷議員
鮑銘康議員
潘志成議員, MH
黃耀聰議員, MH
李錦麟先生

列席者

張詠絲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二)
陳麗君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常務 1)
阮藹玲女士(秘書) 葵青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常務 1)2

缺席者

羅競成議員, BBS, MH (未有請假)
陳笑文議員 (未有請假)
周偉雄議員 (未有請假)
朱麗玲議員 (未有請假)
許祺祥議員 (未有請假)
郭芙蓉議員 (未有請假)
林翠玲議員, MH (未有請假)
林紹輝議員 (未有請假)
劉美璐議員 (因事請假)
梁子穎議員 (未有請假)
吳家超議員 (未有請假)
譚惠珍議員, MH (未有請假)
徐曉杰議員 (未有請假)
黃潤達議員 (未有請假)
黎名穗女士 (未有請假)
萬子殷先生 (未有請假)

會議內容

開會辭

1. 主席歡迎工作小組成員出席本年「葵青區議會安健社區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
2. 主席表示在會議進行討論時，如果成員認為或察覺到其與會議所考慮的任何事項有直接個人的利益衝突時，須向工作小組予以申報。
3. 主席報告，會前收到劉美璐議員的請假通知。
4. 工作小組一致通過上述成員的請假申請。

議程事項

(一)：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5. 主席報告沒有收到工作小組成員對上一次會議記錄的修訂建議，成員一致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二)：邀請埃克森美孚香港有限公司贊助「千人萬步健康路」活動 T-恤

6. 主席請成員參閱文件第 5/D/2018 號，並表示葵青區議會安健社區工作小組其中一項大型活動「千人萬步健康路」於 2013 年開始獲埃克森美孚香港有限公司贊助活動 T 恤。他請成員考慮本工作小組今年是否繼續接受贊助。
7. 經討論後，成員一致通過邀請埃克森美孚香港有限公司贊助「千人萬步健康路 2018」活動 T 恤。

(三)：通過「職業安全健康推廣活動 2018-19」葵青區活動工作計劃、財政預算及相關事宜

8. 主席請成員參閱文件第 6/D/2018 號，並表示工作小組獲職業安全健康局撥款 40,000 元，以「高處及離地工作安全」、「飲食業職安健」、「用電安全」、「健康飲食及運動」、「工作壓力管理」或「預防肌肉筋骨勞損」為主題，與區內團體舉辦「職業安全健康推廣活動 2018」。

9. 主席建議工作小組以「與非政府機構合辦」的推行模式籌辦上述活動。

10. 經討論後，各成員一致通過「職業安全健康推廣活動 2018」的活動推行模式

11. 在推選活動主委前，各成員通過以舉手方式推選活動主委。經成員提名及和議後，活動主委的選舉結果如下：

活動名稱	提名人	和議人	活動主委
職業安全健康推廣活動 2018-19	鮑銘康議員	李世隆議員	梁偉文議員,MH

12. 主席補充，活動主委可以選擇「高處及離地工作安全」、「飲食業職安健」、「用電安全」、「健康飲食及運動」、「工作壓力管理」或「預防肌肉筋骨勞損」其中一項或多項為活動主題。

13. 活動主委表示會於稍後提交推薦的合作伙伴名單。

(四)：通過「2018-19 年度社區參與環境保護活動計劃」葵青區活動工作計劃、財政預算及相關事宜

14. 主席請成員參閱文件第 7/D/2018 號，並表示環境保護署於本年 5 月邀請葵青區議會支持及參與「2018/19 年度社區參與環境保護活動計劃」，並提供 20 萬元撥款資助推行以「搵少啲、慳多啲、識回收」為主題的活動。葵青區議會社區事務委員會將於 6 月 12 日討論有關事項。

15. 主席續表示，如社區事務委員會於上述會議通過將「2018/19 年度社區參與環境保護活動計劃」交由本工作小組跟進，可以考慮一如以往，以五分區及「與非政府機構合辦」的推行模式籌辦上述活動。

16. 張詠絲女士表示環境保護署並無規定區議會自行舉辦或與非政府機構合辦由該署資助的活動。如工作小組選擇後者，她請各成員確認本工作小組以「與非政府機構合辦」的推行模式籌辦上述五分區活動。各成員通過上述合辦模式。

17. 經討論後，各成員通過以舉手方式推選活動主委。經成員提名及和議後，活動主委的選舉結果如下：

活動名稱	提名人	和議人	活動主委
2018/19 年度社區參與環境保護活動計劃撥款額:200,000 元 (每分區 40,000 元)			
i. 葵涌西	盧婉婷議員	鮑銘康議員	梁偉文議員,MH
ii. 葵涌中南	盧婉婷議員	鮑銘康議員	黃耀聰議員,MH
iii. 葵涌東北	盧婉婷議員	鮑銘康議員	李世隆議員
iv. 青衣西南	李世隆議員	黃耀聰議員,MH	潘志成議員,MH
v. 青衣東北	鮑銘康議員	李世隆議員	盧婉婷議員

18. 各活動主委表示會於稍後提交推薦的合作伙伴名單。

(五)：其他事項

19. 主席建議工作小組授權上述活動主委制定有關活動的財政預算細項、活動內容、推行日期及時間。有關的工作大綱、財政預算將提交社區事務委員會會議討論及通過。

20. 工作小組各成員一致通過上述建議。

21. 主席提醒各成員以下提交區議會撥款申請表(Form A)的安排：

活動日期	提交 Form A 之期限	審核委員會會議日期
2018 年 8 月至 10 月期間	6 月 15 日	6 月 27 日
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2 月期間	9 月 14 日	9 月 26 日

22. 主席續表示，根據《葵青區議會撥款使用指南》第 9.1 至 9.4 段，區議員(包括增選委員)須就任何實際、潛在或表面上的利益衝突作出申報。活動主委如需申報利益，亦請填妥活動利益申報表，盡快向工作小組秘書處提交。

23. 主席再補充，活動主委、活動負責人及合作伙伴必須注意，在宣傳活動時，不應夾附其他個人或團體活動的宣傳單張。另外，有關邀請活動主禮嘉賓的程序，可參閱《葵青區議會撥款使用指南》第 7.8 段。

24. 與會者沒有其他事項提出。

(六)：下次會議日期

25. 議事既畢，如有需要召開下次會議，秘書處會另行通知。

葵青區議會
安健社區工作小組秘書處
二零一八年六月